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规〔2018〕1044号

---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539 线澄海 莱美段路面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的批复

汕头市交通运输局：

你局《关于要求审批国道539线澄海莱美路段路面改造工程（修编）建设方案的请示》（汕市交〔2018〕20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同意对国道G539线澄海莱美路段进行路面改造
- 二、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

工程位于汕头市澄海区，起于国道G539线莱美路口（K66+479，与国道G324相交），沿旧路由西北往东南，经上埭、

美埭、港口、白沙、下水、头分，终于南澳大桥引道路口(K76+998)，路线全长约12.1公里（含莱芜渡口连接线1.6公里）。

工程在现有公路基础上进行路面改造，其中：国道G539线岭亭至莱芜农场段长约10.3公里，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6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31.5米；国道G539线莱芜农场至南澳大桥引道路口段及莱芜渡口连接线长约1.8公里，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6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26米。下阶段应按照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有关规定，确定具体横断面布置。考虑到该路段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，公路和市政部分有必要一并实施的实际情况，原则同意公路和市政部分一并实施，对路基范围内的路面结构层、构造物、防护、排水设施等进行综合修理。

原则同意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，具体方案在下阶段设计中进一步确定。路面改造设计方案应综合利用原有路面结构，采用循环再生利用等工程措施，环保、经济、合理地确定。同时，综合考虑与桥梁高程衔接、方便沿线群众出行等，科学确定路面设计高程。

沿线需利用的桥梁、构造物应作必要的检测，并根据检测结果综合确定利用、加固或拆除重建方案。进一步完善全线防护、排水及沿线设施等。

工程施工期间应做好交通组织及疏导，保障车辆安全通行。

### 三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经省交通运输造价事务中心审查，该项目投资估算为22236

万元（其中公路部分投资16011万元，市政部分投资6225万元）。  
工程建设资金除省按规定给予补助外，其余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#### 四、其他

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做好招投标工作。



**公开方式：**依申请公开

---

抄送：省公路事务中心。

---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10月30日印发

---